

证券代码：874023

证券简称：传美讯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的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3: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23	传美讯	2025 年 5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大门路 989 号传美讯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 2024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以及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对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年度报告的格式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7）、《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8）。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考虑到公司业务正常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股利。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针对 2024 年度经营状况，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工作，现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该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迪明有限公司、王晓光、彭轶、珠海市前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过文俊先生、肖晓兰女士、杨传永先生对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64）。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一、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或者参与公司管理的，按照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可视情况在公司领取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年为 6 万元人民币（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相关员工薪酬标准执行，按其担任的管理职务，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业绩等因素，确定其年度实际发放薪酬总额。如以上人员兼任董事职务的，以其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进行考核和发放薪酬。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情况的监督职责，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有效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 2、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2:00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大门路 989 号传美讯科创园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徐新妹 0756-3363651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